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财产保险（集成电路行业专属 2025 版）附加分期付费条款

（注册号：）

兹经双方同意并约定，本保险单项下的保险费按双方约定并在保险单载明的下列条件分期数交付：分期数，保险费金额，交付日期。

若索赔金额超过已分期支付的保费，则其余未付保费应立即支付。

本保险单所载其他条件不变。